

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文件、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光大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 发行人概况

- (一) 公司名称：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二) 公司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金箔路 577 号
- (三)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庆
- (四) 公司信息披露联系人：徐传超
- (五) 联系电话：025-51196508
- (六) 联系传真：025-51196508
- (七) 登载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www.sse.com.cn

二、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一) 债券名称：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 (二) 债券简称：22 江宁 Y2
- (三) 债券代码：185318
- (四) 债券期限：3+N 年
- (五) 债券利率：3.37%
- (六) 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5.80 亿元
- (七) 债券余额：人民币 5.80 亿元



(八)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九) 债券起息日：2022年1月24日

(十)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交易首日：2022年1月28日

(十一)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 重大事项提示

光大证券作为“22 江宁 Y2”的受托管理人，现将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原总经理人员：乔红杰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 2022 年 11 月 4 日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选举王国庆同志为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人选，聘任郭霖华同志为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国庆，男，1975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总经理，江苏省南京江宁科创投集团董事长，江苏省南京江宁人才



集团董事长。现任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霖华，男，1981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南京市江宁区自来水总公司自来水厂副厂长、团支部书记，南京江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水厂厂长，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工办主任，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已于2022年11月17日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员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光大证券将继续关注发行人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规定和约定，履行相应的受托管理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3 日

